

中华人民共和国
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

安殷规管建字第 (2021) 003 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第四十条规定，经审核，本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，颁发此证。

发证机关 安阳市殷都区自然资源局

日期 2021 年 11 月 10 日

AYGG: 0002450

建设单位（个人）	河南利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
建设工程名称	128 万吨/年焦化整合升级改造及配套煤气综合利用项目
建设位置	铜冶镇煤化工产业园区纬四路与西环路交叉口西北
建设规模	建筑物面积 133391.37 平方米 构筑物面积 100264.61 平方米
附图及附件名称 1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附件 2、平面位置图	

遵守事项

- 一、本证是经城乡规划主管部门依法审核，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的法律凭证。
- 二、未取得本证或不按本证规定进行建设的，均属违法建设。
- 三、未经发证机关许可，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。
- 四、城乡规划主管部门依法有权查验本证，建设单位（个人）有责任提交查验。
- 五、本证所需附图与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，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